

# 去，成為愛的團體

## 台北木柵復活堂經驗

潘春旭<sup>1</sup>

### 前 言

我們有多少人，在一年內曾和同堂區的弟兄姊妹，一群人一起吃過飯？可能為數不少。但又有多少人一起吃飯超過十次以上的？相信人數不多<sup>2</sup>。復活堂今年一起吃飯達到二十次以上的人，不下幾十位。一起吃飯很重要嗎？當然！耶穌說：「人子來了，又吃又喝」（瑪十一19），當時人們還譏諷耶穌是「貪吃嗜酒」的人，一起吃飯表示彼此的接納和分享，我們效法耶穌的傳教方式，常常一群人吃吃喝喝，在開放自在的分享中，共同承受生命中的悲歡離合，見證信仰的恆常可靠。逐漸地，這群人成為愛的團體；最終，愛的團體必然成為福傳的團體。

### 一、發展前的復活堂：不冷不熱的教會

天主教會的聖統制、感恩祭禮儀、內斂的靈修……都不利於教會成員間的集體情感性<sup>3</sup>的發展。普遍的現象是：每個主日

<sup>1</sup> 本文作者：台北木柵復活堂傳協會副主席，輔大神學院教義系畢業，現就讀於輔大宗教學系碩士在職專班。

<sup>2</sup> 經筆者演講時當場詢問查證，果然一起吃飯一次者佔大多數，但達十次以上者明顯只有少數人。

<sup>3</sup> 郭文般，〈各宗教在台傳教之分析〉，本期第379頁。「基督教

來望彌撒，且參加堂區服事的教友都是固定那些人，不容易看到教會向上竄生成長的新機。

### 1. 唯有彌撒

1996 年本人剛領洗時，復活堂和今日大部分的天主教堂沒有太大的區別，整個信仰的重心集中在主日彌撒。除了少數有參加善會團體的教友外，絕大多數的教友只在主日的一個半小時中聚集碰面，提醒自己還是個天主教徒。除此之外，信仰生活是否深入虔敬？只有天主知道。

### 2. 少數人的團體

堂區設有傳協會、主日學、同禱會等教友團體，但參加的人不多。因為人少事多，在團體內工作的人負荷重、壓力大，服事工作少有喜樂，呈現的效果是堂區的工作很無趣、沒有成就感。在此惡性循環之下，是不吸引人加入的，絕大多數的人仍始終停留在當純望彌撒的教友。

### 3. 主日的教友

許多的教友信仰外在化，未深刻經驗愛的基督，來望彌撒可能迫於父母長輩的威權，或者因為是領洗的教友，而自覺有良心的驅使。堂區的成員之間，關係不深，未發展成共融的團體，自然無法期望對教會有歸屬感。所謂熱心的教友，也只是主日教友的同義詞罷了！

---

極力推廣鼓舞『集體情感』的敬拜讚美。」集體情感性的增加，可能幫助團體的擴大發展。

## 二、開始發展的復活堂：成為愛的團體

復活堂能成為今日富有活力、積極傳教的堂區，是經歷過一段艱辛的發展過程的。此過程可歸納為五大步驟：

### 1. 不滿足

耶穌說：「我來是要讓你們獲得更豐富的生命」（若十10）。

本人1996年進入復活堂成為教友之前，曾接受是基督新教「聚會所」信徒的弟弟，一段時間帶領讀聖經和禱告，並多次參加聚會所的各種聚會，人生觀受到很多的衝擊，如經驗到禱告的靈驗性，並產生皈依的全新奇妙感覺，在受到一群人的接納歡迎下，暗想生命也許可以有些改變，如果不是太太的強烈反對，今日應該已是一個聚會所的信徒了。

在此背景下，對所加入的天主教堂區生活，實有太多的不滿意：為何信衆之間如此淡然疏離？讀聖經禱告的聚會在哪裡？更別提最吸引人的聚餐—愛宴。與一群年齡相近的教友夫婦，分享這股不滿足的心情，卻未料引起很大的共鳴，於是有人提議，何不大家開始來試圖做些改變！成立夫婦家庭聚會，就是我們的第一個改變。

### 2. 成立夫婦家庭聚會

天主教教友的共融，幾乎被限定只在主日的彌撒。改變現況，就是設法增加教友共融的時間，而且最好不在教堂，大家可以自在放鬆些。我們六對夫婦十二個人在某一個週六的夜晚，齊聚在其中一對夫婦的家，開懷暢飲，享用我們一起準備的晚餐。接著兩把吉他，帶著大家唱著一遍又一遍的聖歌，讀了一段聖經，我們分享當晚的主題：我的另一半。講不完的話，有太多另一半的精彩故事，急於和大家分享，直到深夜十一點

半，意猶未盡地結束第一次的夫婦聚會。

成功的開始，讓這每月一次的聚會持續到今日，應該有六年了。參加過夫婦聚會的家庭超過三十家，最多的一次達到十六家。這聚會衍生出一些功能，且讓夫婦家庭之間更親密融合，於是匯聚、產生出一股服務堂區的力量，並體會到教會是我們的家。

### 3. 擴大堂區組織

透過夫婦家庭聚會，感染身為基督徒的傳教使命，有更多的人渴望服務教會，奉獻心力。於是堂區逐漸擴充善會團體，如增加傳協會的功能，建立讀聖經的聚會，並先後成立四團聖母軍，還有三十人的聖詠團，堂區在彌撒聚會或教友互動中，開始明顯的活絡起來。

張春申神父說過：教友愈投入教會的服務工作，愈能產生愛教會的心。從復活堂這幾年的經驗看來，印證張神父的說法極為正確。但重點是，如何激發教友服務教會的心？

在我們當中，有許多的教友在團體中受到關懷，體驗到被愛的經驗後，他們很自然地會想要回饋、反哺，去關懷別人，所以紛紛地投入堂區的各種服務工作中。如一對教友夫婦，太太在三年前得了癌症，堂區的許多人，特別是夫婦們不斷地陪伴、關懷這姊妹，她的先生原來熱愛賞鳥，假日幾乎都上山下海地看鳥去了，但太太突如其來的重病，讓他驚醒生命是脆弱無常的，看到教會那麼多人的付出關愛，他重新回到教會來，並主動加入聖母軍，隨著太太病情的穩定，他服務教會也更加地迫切努力。

#### 4. 信仰大眾化

福傳的對象是普世大眾，自然福傳的方法要大眾化。教會最偉大的傳教士保祿早就說過：「對猶太人，我就成為猶太人，為贏得猶太人」（格前九20）。

堂區建立成人的慕道團體已進入第八年，但透過信理的講授方式收效甚微。然而我們卻發現，團體的聚餐或出遊共融，很能吸引教外朋友，特別是未領洗的親友或另一半。所以堂區每年都舉行例行性的共融活動，如五月聖母月和十月玫瑰月的兩次朝聖、暑期兩天一夜的堂區共融營、復活節的聚餐<sup>4</sup>和聖誕節的晚會，每次的活動都會有很多非基督徒參加。耗費巨大的資源，每年舉辦那麼多活動，如果未導向福傳工作，則一切毫無意義，「或吃或喝，都為光榮天主」（格前十31）。

今年農曆年的春節，我們租了一部雙層的遊覽車，九個家庭共31人，到阿里山、日月潭做三天兩夜的觀光旅遊<sup>5</sup>。車上環繞音響效果的卡拉OK，不斷地爆傳出我們歡樂的歌聲，我們盡情地享受台灣山林之美，吃喝當地可口的佳餚美酒，非常地開懷快樂，沒有任何身為基督徒的壓力或罪惡感。但我們仍舊是一個信仰耶穌基督的團體，每天早晨上車出發時，必定有祈禱，請求天主祝福一切平安順利。每餐飯前，輪流由各家帶飯前禱，即使在擠滿觀光客的公路餐廳，我們仍開心地高唱讚美主。兩個晚上都有家庭分享，在輕快的吉他聲中唱聖歌、祈禱，小孩先逐一地說出今年來對父母感謝的話，夫妻再彼此說

<sup>4</sup> 復活節是本堂的堂慶，每年均舉辦聚餐，有時為一家一菜，但更常外燴辦桌，因辦桌是中國人喜慶時表達歡樂最常用的方式。

<sup>5</sup> 最近六年，每年的春節我們都舉行類似的旅遊，有時開小車子（最多一次共十二部），今年則是第三次租遊覽車。

出最謝謝對方的一件事和要感謝的話，許多人在覲腆拘束中，受衆人的鼓勵而說出賺人熱淚的真情告白。

## 5. 團體成長受試煉

隨著團體規模擴大，參與服事工作的人增多，堂區除了例行性的禮儀和團體聚會外<sup>6</sup>，還舉行年度的各種活動，如朝聖、暑期共融、避靜。籌辦的過程或共事期間，自然面臨許多不同的意見，甚至爭執不快，有教友彼此間的，更有教友神職間的，這是普遍存在各堂區的現象，而且對堂區的發展最具破壞性。我們的經驗是許多人會因而受到傷害，離開服事工作，甚至離開教會。但在這些年裡，我們漸漸學會如何面對、解決這棘手的問題。

堂區推動讀聖經的運動已有七年，頗具成效。另外有四團的聖母軍，近五十位含括各種年齡背景的團員，是堂區最富行動力的福傳團體。正因為有讀聖經的風氣，奠定了靈修的根基；而聖母軍的實際福傳行動，讓靈修落實受檢驗；在福傳過程中所遇到的失敗挫折，因而培養出深厚的信德，知道收割是屬天主的工作。這樣的靈修過程，神職或教友都一齊慢慢成長，雖然爭執仍然存在，但包容異己、接受差異性的能力則增強許多，故這兩年來教堂的團體關係，明顯地和諧、積極。

另外一種試煉，是信德的考驗。這幾年來，堂區陸續有十人以上得了癌症。去年，一對夫婦他們剛讀國一的十四歲男孩，在學校上課時突然昏迷，經送醫急救開刀後，一週後去世。今

---

<sup>6</sup> 禮儀工作由傳協會禮儀組負責，近四十人參與禮儀的輪值工作，如讀經、輔祭。團體的聚會指：像聖詠團、讀經班、青年會等每週舉行的聚會。

年初，兩位年輕的媽媽，各產下腦部和心臟有先天嚴重疾病的女嬰。這些個案的當事者，有的深具信德，不抱怨不責怪信仰的真理性；但其餘多數的人，則歷經身心的煎熬，另加上對信仰的質疑迷惑。請問，這時身為同一團體，平常以弟兄姊妹相稱的其他人，要如何來面對這些小弟兄姊妹？是說：「我為你和家人祈禱」，且用很真心的語氣和態度？還是約了一群人到他們家，同心合一地唸經祈禱？都做得對，也都是一般人常用的方式，但就基督徒表達彼此相愛的程度而言是不夠的。

《馬爾谷福音》七、八兩章各記載耶穌治癒聾啞和瞎眼的人，是領他們到一邊，用唾沫抹他們，再覆手，並說：「開了吧！」耶穌除了說話還有「觸摸」，當你的弟兄姊妹他們病倒了，你除了為他開口祈禱外，可有勇氣實際地幫他做些什麼，如照顧他的小孩或陪他到醫院掛號看診，或者親手熬碗肉湯送過去。我們這些患病的弟兄姊妹，在堂區許多人的實際關懷中，經驗到「天主是愛」，無論是看顧的或被看顧的，都能見證「像是憂苦的，卻常常喜樂」（格後六 10）的信仰。

### 三、展現的成果：成了福傳的團體

《宗徒大事錄》裡的初期教會團體，除了時常團聚，擘餅祈禱外，上主天天使那些得救的人加入會衆（宗二 42~47）。教會的本質就是傳福音<sup>7</sup>，但平心而論，就本堂區的福傳成果而言，並不算理想，每年領洗的人不超過二十人，但這只是起步。有更多的教友心中燃起福傳的熱火，他們在工作崗位上，非但表明自己是天主教友，更勇於領人到教會參與各種活動。

---

<sup>7</sup> 《教會憲章》17 號。

我們有一對夫婦，這兩年都退休了，但才六十出頭的年紀，福傳的熱火一點也不輸給年輕人，他們當衆宣告，每週要去探望一個家庭，夫妻都參加聖母軍、家庭讀經，像這樣積極努力福傳的夫婦，在我們教堂有很多。另外有一位姊妹，個人的工作非常的忙碌，但她天生有顆慷慨助人的心，充分利用她工作的每一個空檔，去醫院或住家看望生病的教友，聆聽鼓勵這些病苦的弟兄姊妹，靠著她的努力，有幾位教友的家人先後領洗，而這樣的姊妹在我們教堂還有許多位。

## 結 語

我們不要再一天到晚羨慕慈濟了，先問自己可以為教會做些什麼？哪怕是擔任主日彌撒時聖堂前的接待員，或者就只是開口和我的同事說信仰、話耶穌，也可以是約一個家庭到家裡來吃頓飯。總之，放手去做些什麼，而非一直停留在討論甚至批評。在福音裡，耶穌早就告訴我們，無論進了那一家而不願接待我們，我們就拂去腳下的塵土，從那一家離開（谷六 11）。傳福音是我們責無旁貸的使命，至於人接不接受，那不是我們能決定的，重點是在「我已進去過了那一家！」